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李冠儀  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6522  
傳真：08-7326195  
電子信箱：a002252@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任字第10952562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321845\_10952562500\_1\_3321845\_10952562500\_1.pdf、  
3321845\_10952562500\_1\_3321845\_10952562500\_2.pdf、  
3321845\_10952562500\_1\_3321845\_10952562500\_3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自本(109)年11月16日起將提供  
「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」職缺應徵之平臺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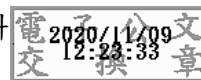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11月4日總處資字第10900445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推動人事業務無紙化，將職缺刊登及公務人員應徵作業整合納入線上作業，並自本(109)年1月1日起全面實施線上作業。
- 三、為精進各機關徵才與應徵者職缺媒合，本年11月16日起提供「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」之職缺應徵平臺，並授權各機關決定是否採行線上應徵作業方式。
- 四、檢附「人事人員調閱履歷作業說明」、「公務人員職缺應徵作業說明」、「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職缺應徵作業說明」各1份。作業說明」、「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職



缺應徵作業說明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庶務科、本府人事處任免科、本府人事處企劃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